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中山市张家边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2026年第四季度（2026年10月-12月）零星造价咨询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中山市张家边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地址：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康乐大道51号；联系人：何俊毅；联系电话：13143127992。
3	中介服务名称	中山市张家边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2026年第四季度（2026年10月-12月）零星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2.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报名机构须已在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完成企业入库登记，且登记业务类别包含工程造价咨询；报名机构须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登录中介超市系统提交响应方案。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负责中山市张家边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400万元以下工程的预算编制、结算

		审核等造价咨询服务，根据现场情况、施工图或工程施工方案开展概算、预算、结算等的编制或审核工作。中选机构自收齐项目业主资料后在7个工作日之内完成咨询工作，并将符合合同约定的成果文件提交给项目业主验收，成果文件综合误差率应小于5%（含本数）。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履行地点：中山市范围内项目业主及下属企业委托的各零星工程项目现场； 履行方式：中选机构按项目业主每笔委托要求，提供预算编制、结算审核等造价咨询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下浮率报价范围为30%（含本数）至32%（含本数），中介服务机构在此区间内报具体下浮率，报价超出此范围的视为无效响应。 3.计价标准：每单按《粤价函[2011]742号文》收费标准计费后，按中选下浮率下浮结算；每单咨询费不足1400元的按1400元计，总服务费不超过5万元（含本数，含税）。
8	服务时间	2026年10月-2026年12月，每单自收齐项

		目业主提供的完整资料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咨询工作，并在项目业主确认后提交成果文件。
9	验收	1.验收时间：每单服务完成后。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对提交的成果文件进行审核验收。 3.验收标准：符合国家、广东省、中山市有关工程造价计价的办法、规范和规定，相同口径下综合误差率小于5%。
10	结算方式	服务期满后，中选机构汇总本期间全部已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咨询业务，列明工程名称、对应的建设单位名称、委托内容、造价金额、服务费计算等，经项目业主审核后，中选机构开具等额有效增值税发票，由中山市张家边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分别对各自委托的造价咨询支付费用。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中选机构因自身原因未能按时提供合格的成果报告，每逾期一天按当期需收款总额的

		1%支付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需收款总额的 10%；若成果不合格或逾期未完成，项目业主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中选机构相应损失。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起诉。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